

大甲長老堂會 督會時代記錄

自 1912 年到 1918 年共 27 次督會
(含墩仔腳，貓孟，鯉魚潭開督會)

李廷樞牧師負責修整複製

複製大甲長老堂會之督會記錄

— 第十八任 牧師 李廷樞 —

序

大甲長老堂會之督會，教會歷史記錄，自 1912 年～1918 年督會，7 年間共開 27 次。使用長老教會公式記錄簿冊。漢文部分以毛筆記，對照部分用 Lo-ma-ji 記錄。再生筆記者系自 1966 年到 1984 年間牧會 18 年之牧者，現在驕居美國洛杉磯。當時牧會期間，整理了歷史檔案資料，18 年間會員大會詳細報告成冊，初期教會的第一冊督會 1912 年到 1918 年督會記錄，第二，三冊的記錄簿，以及長執會記錄簿分為數冊完整，於 2009 年被邀請回台參加大甲教會設教百週年時，發見珍貴本教會最重要初期檔案教會督會（小會）時代之歷史重要資料簿冊之慘狀，被昆蟲侵蝕整冊，無數腐朽蝕蛀洞成如蜂巢，難看懂文字，使本人為教會傷心，為何歷代傳教師，長老，執事，對珍貴檔案資料忽視。在傷心中要求執事賀天樂整冊拷貝，並帶回洛杉磯研究再生，因當時是漢羅對照（羅馬字文是為督會之會正，大概都是給宣教師之方便）所以複製時省略。仔細查看多處費心，因名字看不明，然後去對照找羅馬字，好幾次想要放棄，但將來更不可能有人要去關懷此重要檔案，特別對後來之年青牧者看羅馬字差，寫不清多處更難解，即祈禱神提醒我勇氣，經過六、七個月，才將 27 次之督會會錄完整並成草稿。盼望近日中輸入電腦，並成冊奉還大甲教會資料庫裏。

願一切榮光歸主。心所願。

於美國洛杉磯 7/15/15 李廷樞

本簿冊計共 32 頁

永久保存

不得借出

主後 1912 年 4 月 28 日，上午 8 時大甲堂會之督會，聚集於大甲禮拜堂小廳，會正 牧師 吳威廉，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吳威廉 長老 郭希信 詹阿顯 陳筆
- 一，督會劉忠學舉議郭希信為記事，陳筆助舉，督會准。
- 一，本日有要入教者即許木，許日，陳棟，楊英，黃添福，陳木，陳林春，陳王，陳廉，數人是也，而督會查問各人之道理，則有接納陳王，陳林春節，陳廉，陳棟此四人而已，鍾木生求受晚餐督會查其品行純正，則接納之。
- 一，會正選陳筆，詹阿顯為守晚餐時捧杯。
- 一，郭希信舉議督會宜暫停，會正祈禱停會。會正率領會眾入拜堂廳守禮拜。
- 一，全日上午督會再聚集在拜堂廳，會正請郭希信祈禱，會正作禮拜讀啓示錄 1:9~30。傳 1:10 勸會友。
- 一，會正有施洗於陳王，陳林春，陳廉，陳棟。
- 一，會正又施洗於小子即將許·治，許木花，張添丁，穌保羅，林傳福，黃金治，陳來成，陳慶食，黃村上，李金梅，鍾以諄，鍾真理。
- 一，本日 48 人守晚餐，會正祝禱閉會。

會正 吳威廉
紀事 郭希信

主後 1912 年 7 月 28 日大甲堂會之督會聚集於大甲禮拜堂小廳，會正郭希信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郭希信，長老 詹阿顯，劉錦
- 一，紀事讀前會之會錄，督會所聽無差准記在紀事冊。
- 一，會正請督會撰人當長老執事。劉錦舉議本日會正率會眾禮拜。事先倡明再二禮拜則撰舉，詹阿顯舉議會正要率眾人禮拜讀經宜漸停，會正祈禱停會。
- 一，督會全日在全處會正祈禱開會。
- 一，劉錦舉議會正已倡明要撰人當長老執，督會停二禮拜宜再聚集而撰舉。詹阿顯助舉。督會准。
- 一，會正式祈禱閉會。

會正 郭希信
紀事 詹阿顯

主後 1912 年 8 月 11 日上午 9 時，大甲堂會之督會，聚集在大甲街禮拜小廳，會正郭希信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郭希信 長老 徐水成。 劉錦 詹阿顯。
- 一，徐水成舉議詹阿顯為紀事，劉錦助舉，督會准。紀事讀前會之會錄。督會所聽不差准記杜紀事冊。徐水成舉議前會會正有向會眾倡明，要撰人當長老執事，宜用投票之法度而撰。劉錦助舉督會准。
- 一，劉錦舉議會正要率會眾禮拜及選舉督會宜暫停，會正祈禱停會。
- 一，督會全日下午八時在同處再聚集，會正請劉錦祈禱。
- 一，會眾有選陳其詳，林其藻，當長。陳山林，許添火，朱日當執事。劉錦舉議宜再二禮拜久若無人嫌其品行不端則設立，詹阿顯助舉督會准。
- 一，徐水成舉議，日已中午督會宜漸停，會正祈禱則停督會。全日下午二時在同處再聚集，會正請徐水成祈禱。
- 一，陳步雲求人教督會查問其道理明白，並熱心事上帝。劉錦舉議宜接納，徐水成助舉行督會准。
- 一，詹阿顯舉議會正要率聚禮拜施洗設晚餐，督會宜暫停，會正祈禱則停。督會全日下午 1 四時在全處再聚集，會正請劉錦祈禱。
- 一，讀馬可 14:22~24 節
- 一，詹阿顯報督會，本日午一人要受洗禮，本日 41 守聖餐。
- 一，會亞祈禱閉會。

會正 郭希信
紀事 詹阿顯

主後 1912 年 8 月 25 日，上午九時大甲堂會之督會，聚集在大甲街禮拜堂小廳，會正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郭希信。長老 徐水成，詹阿顯，劉錦。
- 一，督會選詹阿顯為紀事。
- 一，劉錦舉議，前選要當職之人，已二禮拜久無人嫌其品行，今日宜設立其當職，詹阿顯助舉督會准。會正祈禱。
- 一，督會率會眾入拜堂廳禮拜，會正同長老以按手祈禱設立陳其祥，林其藻為長老，以祈禱設立陳山林，許添火，朱日為執事，亦傳道理勸勉當職者及會友。督會出拜堂廳在同處會正請徐水成祈禱。
- 一，詹阿顯舉議已設立他當職宜記陳其祥，林其藻，陳山林，許添火，朱日姓名在紀事書，並接納陳其祥，林其藻為會員，徐水成助舉督會准。
- 一，會正式祝禱閉會。

會正 郭希信
紀事 詹阿顯

主俊 1913 年 2 月 17 日，下午 7 時大甲堂會之督會，聚集在大甲街禮拜堂督會廳，會正郭希信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郭希信 長老 林其藻，陳其祥，徐水成，李蚶，林善政。
- 一，督會選陳其祥為紀事，紀事讀前會之會錄，督會所聽無差准紀在紀事書。
- 一，陳其祥舉議林其藻為代議長老，赴春季中會徐水成助舉督會准。
- 一，會正祝禱閉會。

會正	郭希信	HiSin 簽
紀事	陳其祥	陳印

以上中會驗過
台北長老中會
之公印

主後 1913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 時，大甲堂會之督會，聚集於大甲街頭禮拜堂，督會廳。會正，郭希信祈禱開會。

一，赴會人數：牧師 郭希信 長老 陳其祥 林其藻

一，督會請林其藻為紀事。

一，督會派陳其祥為代議長老，赴秋季中會。

一，陳其祥舉議督會暫停，林其藻祈禱督會暫停。

一，督會再聚集在元處，陳其祥祈禱開會。

一，督會查問郭獅，陳棟，葉俟，莊水來，陳來成，詹氏研究，陳氏娥，郭氏冕，王對，陳氏發，葉秀冬，許德成，李深源，蘇保羅，莊加國，莊氏悅英，陳氏秀，康氏銀，葉氏歉，葉氏玖，陳氏月，黃氏路得，道理明白，陳其祥舉議宜接納他們受洗禮，林其藻助舉督會准。

一，林其藻舉議日已中午，督會宜暫停會正祈禱。

一，督會查問王氏對，陳氏發，道理明白，陳其祥舉議，宜接納彼受洗禮，林其藻助舉督會准。

一，陳其祥舉議會正率眾禮拜，督會暫停，林其藻祈禱督會暫停。

林其藻祈

禱督會即暫停，督會再聚集，會正祈禱。

一，會正率眾人禮拜，讀哥林多前書 11 章 2~。

一，林其藻報督會，大人小子共 21 人領洗禮，45 人守晚餐。

一，會正祈禱閉會。

會正 郭希信

紀事 林其溪

主後 1913 年大正 2 年 6 月 29 日下午 5 時，大甲堂會之督會，有聚集於大甲街禮拜堂，會正吳威廉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會正 吳威廉，牧師； 劉忠堅 長老 陳其祥 林其藻
- 一，督會請傳道師曾清楚江為記事。
- 一，紀事有讀前會之會錄，眾人聽無差准載於冊。
- 一，林其藻舉議，陳其祥長老因其常常外出作傳道，則無機會可赴本堂督會，所以請督會宜加增一位之長老而幫助教會，陳其祥助舉督會准。
- 一，陳其祥有報督會知，苑裡教會領洗禮之姓名，要寄使大甲堂會抄上姓名簿。
- 一，林其藻舉議宜派陳其祥為代議長老，赴本年秋季之中會，陳其祥助舉督會准。
- 一，會正牧師劉忠堅，請林其藻祈禱閉會。

會正 吳威廉
劉忠堅
紀事 曾清江

主後 1913 年大正 2 年 12 月 28 日午后二時大甲堂會之督會，有聚集在大甲街禮拜堂小廳。牧師吳威廉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吳威廉 長老 陳其祥，林其藻
- 一，督會有請傳道師曾清江為紀事。
- 一，紀事有讀前會之會錄，眾聽無差可載於冊。
- 一，曾清江報督會知，有聽道者要求洗禮，陳氏珠，王氏桂，盧氏里，卓氏腰，黃直發，許木，陳步瑤，楊獺。此八人有被督會問得救之道理，所問有明白，督會有接其領洗禮。有四小子是會友之子，須接近彼，即陳土樹 11 歲，曾志足，李新丁 8 歲李德榮 7 歲。
- 一，督會有接到新竹堂會之督會移居照楊合，楊天賜，莊吉。楊天賜蓋無來大甲，故督會議定移居照宜再寄還新竹督會之會正，莊吉之名督會提議宜記在苑裡之姓名簿，陳其祥報督會知，其有吸飲阿片煙，故督會派陳其祥勸勉之，宜改阿片待候督會在苑裡聚集，有改無改受派者報督會知。
- 一，曾清江報督會知，吳林旺會友二年久無禮拜，去事神明督會派陳其祥去勸勉，吳林旺，宜再禮拜事主。
- 一，督會有出禮拜堂廳與聚會友作禮拜，施洗者八個大人，4 個小兒，遵守聖餐 45 人，禮拜 120 人。
- 一，禮拜息督會再聚集在仍位。赴會人數仍舊，會正請林其藻祈禱。
- 一，曾清江報督會知莊氏素，其從前領洗禮之姓名失落，要對本督會請校整理，所以督會查問其證據不明，故再議宜又查問更詳細然後決定。
- 一，督會有派林其藻長老為代議長老赴來年春季之中會。
- 一，督會有議定新曆 1914 年大正 3 年 1 月 18 日大甲教會宜選舉二人信徒為長老，至新曆 2 月 1 日宜被就任之。
- 一，會正祝禱閉會。

會正 吳威廉
紀事 曾清江

主後 1914 年大正 3 年 2 月 1 日午前 9 時，大甲堂會之督會，有聚集於大甲街禮拜堂，牧師吳威廉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會正 牧師 吳威廉 長老 林其藻 陳其祥
- 一，督會請曾清江為紀事，紀事讀前次會錄，眾聽無差准載於冊。
- 一，督會有接到墩仔腳傳道師林清潔之信，要請求督會聚集在墩仔腳禮拜堂，因教會欲選舉長老執事及守聖餐施洗禮。
- 一，督會有議定新曆 2 月 22 日要往墩仔腳施洗禮守聖餐，若有合宜之人可當職，則要選人為長老及執事。
- 一，督會有分單給眾會友選舉長老，總單 50 張陳開丁有 29 人選其，蘇榮生有 18 人選其，楊清秀有 23 人選其，王大猷有 7 人選其，許添火有 21 人選之。受選者有五人內中一人有足數而已。即陳開丁。故督會請陳開丁來問其有甘願當教會之長老否，答喜悅。
- 一，督會有出去拜堂廳問眾會友欲選一人或二人，眾會友之意見欲選一人而已，督會則從之。
- 一，督會暫停出禮拜堂廳與會眾會友禮拜，繼為陳開丁就任為長老四年為限，自主後 1914 年 2 月 1 日始，至主後 1918 年 2 月 1 日止。
- 一，禮拜息督會再聚集仍位，諸林其藻祈禱續會。
- 一，督會議定新立長老之姓名宜載於本督會紀事冊。
- 一，督會有請陳其祥率眾人祈禱，求聖神幫助眾會友及新設之長老彼此，能協力盡本分為主工於聖會能得大進步。
- 一，曾清江查詢偕牧師娘葉先生娘，論莊氏素從前有領洗禮否？兩人均不知細詳。受派者照從前查問莊氏素，教會洗禮之戶籍之事件宜待後期若施洗禮受聖餐則能設法。

- 一，督會請陳開丁祈禱。
- 一，會正祝禱閉會

會正 吳威廉
紀事 曾清江

以上中會員驗過 印

主後 1914 年大正 3 年 3 月 15 日下午二時，大甲堂會之督會，聚集在墩仔腳禮拜堂小廳，會正牧師，吳威廉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吳威廉 長老陳開丁，林其藻
- 一，督會請傳道師林清潔為何紀事。
- 一，紀事讀前會之會錄，眾聽無差準載於冊。
- 一，傳道師林清潔報督會知，今日有 5 位男人及 11 名女人要求入教姓名列下：
 - 男 張春秋，陳統只，黃貴，王清，洪壽
 - 女 陳氏怨，林氏圈，張氏扁，蕭氏梨，葉氏佰，張開氏秀，王氏于，王氏扁，陳氏險
- 一，督會有查問諸男女所信之道理及其品行，然後接受洗守聖餐，傳道師林清潔有報督會知，今日教會內有 8 各兒童求洗禮，其姓名如下：謝廉，陳氏好，李培元，李慶隆，王明，張田，張以樂，楊光照。
- 一，督會員議定宜接納諸兒童受洗禮。
- 一，潘西文及陳氏阿市，此二人自幼受洗禮今既長或要求守聖餐，督會查問 其道理，其品行，然後準其守聖餐。
- 一，墩仔腳教會在前禮拜有選 4 名長老，即林清潔，陳讚，姚再明，陳清泉。執事 2 名。即謝端，李吉，督會召他們近前問理由願受任否？各言願望受。
- 一，督會議論諸人任職有何阻當否？然後議定準督會之意見，今日設立諸人任職。
- 一，會正祈禱，然後往禮拜堂廳作禮拜，行洗禮守聖餐設立長老執事。
- 一，禮拜畢，督會在小廳再聚集請陳開丁祈禱續會。
- 一，長老林清潔報督會，今日 44 人守聖餐。
- 一，督會議定宜記，今日新任長老執事之姓名於記事冊。
 - 新長老 林清潔，姚再明，陳清泉，陳讚
 - 新執事 李吉，謝端
- 一，上諸新任職者其任期限四年，1914 年大正 3 年 3 月 15 日起，至 1918 年 3 月 15 日止滿任。
- 一，會正吳威廉祈禱閉會。

會正 吳威廉 簽名
紀事 林清潔 印

主像 1914 年大正 3 年 3 月 29 日午前十時，大甲堂會之督會，有聚集於鯉魚潭禮拜堂小廳，會正吳威廉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吳威廉 長老 姚再明 林清潔
- 一，會正選林清潔為紀事。
- 一，紀事讀前會之會錄，眾聽無差準載於冊。
- 一，鯉魚潭教會前禮拜有選二名長老潘下六，潘孝希二名執事潘永福，潘天恩。
- 一，督會召他們近前問，其願任職否？潘下六及潘孝希二人皆言願否，潘下六及潘孝希二人皆言願任執事。
- 一，督會令他退出併請潘天恩及潘永福再思至下午近前回覆。
- 一，會正往禮拜廳宣報眾會友知情，論他所選長老執事之情如何。
- 一，會正再入小廳有請林清潔祈禱續會，
- 一，本堂傳道師林水柳報督會知情，今日頭條有一婦人解氏德春要求入教。
- 一，督會有查問其所信之道理，然後准接納入教會。
- 一，傳道師林水柳報督會員知情。今日教會內有十二名兒要求洗禮其姓名列下：
林氏足，潘氏永玉，潘氏朱王，潘改丹，潘宣令，潘氏秀英，潘氏阿里，潘振興，潘阿類，潘阿德，潘氏純美，潘振輝。
- 一，督會議定接納諸兒童受洗禮。
- 一，傳道師林水柳報督會知情潘氏阿來，潘打開歪，以上各人自幼受洗禮，今既長成要求守聖餐。
- 一，督會員召他們近前查問道理，然後准接納之
- 一，會正祈禱暫停。
- 一，下午一時督會再聚集於是元處，請姚再明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如舊。
- 一，潘永福回覆其不願任執事之職，潘永恩無來÷回覆，督會就議定書二名執事皆無成任。
- 一，督會議論潘馬下六，潘孝希，此二人任長老有何阻當否，然後准教會之意見，今日設立他就任。
- 一，會正祈禱然後到禮拜廳作禮拜。行洗禮守聖餐設立長老。
- 一，新任長老潘孝希報督會知情，今日有三十九人守聖餐。
- 一，督會議定宜記新任長老之姓名於記事冊。其任期四年滿任，長老潘馬下六，潘孝希。
- 一，會正祝禱閉會

會正 吳威廉 簽
紀事 林清潔 印

主後 1914 年大正 3 年 6 月 21 日午前 9 時，大甲堂會之督會，有聚集在大甲街頭禮拜廳

- 一，赴會人數：會正牧師 吳威廉 長老 陳開丁 林其藻
- 一，會正祈禱開會。
- 一，督會請傳道師曾清江為紀。
- 一，記事有讀前會之會錄，眾聽無差准載於冊。
- 一，傳道報督會知，康氏銀十六歲要求守聖餐，督會有召他問得救之道理，督會有接納之。
- 一，曾清江報督會有聽道在四人要求洗，許色十六歲，許日二十一歲，郭氏桃四十九歲，鄭氏柳四十七歲。督會請其問道理，無嫌疑督會員准之。
- 一，曾清江向督會言，有教會小子要求洗禮林再添 12 歲，柯氏金鳳 9 歲，林其藻舉議是會友之子宜接納之，陳開丁助舉督會准。
- 一，督會有接著彭清靠 帶艋舺堂會之移居照入蔽會陳開丁舉議宜接納之，林其藻助舉督會准。
- 一，督會有議定要再選二位執事來幫助教會，宜先唱明使會友知悉，再二禮拜要投票督會准。
- 一，督會有暫停出拜堂廳及眾會友禮拜施洗禮使二小孩，四個大人，作禮拜 140 人 守聖經餐 50 人。
- 一，禮拜息督會再集在仍處，赴會人數仍舊，請陳開丁長老祈禱。
- 一，督會有提議本年赴中會代議長老，督會決定來年赴會中會之代議長老要使墩仔腳之教會自選，不勉議定督會准。
- 一，會正請林其藻祈禱
- 一，會正祝禱閉會。

會正 吳威廉 簽
紀事 曾清江 印

主後 1814 年大正 3 年 9 月 6 日上午 9 時 30 分大甲堂會之督會，聚集於禮拜廳。會正吳威廉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吳威廉 長老 林其藻
- 一，督會請張金波傳道為紀事，記事讀前會之會錄，眾聽無差異准載於冊。
- 一，陳開丁長老來到會及為暴風雨之阻也
- 一，督會請彭清靠，楊清秀來前問他論執事職務之事，並喜悅擔任之事二人答明悅諾。
- 一，會正請林其藻祈禱。督會進入禮拜堂廳與會友禮拜，以祈禱設立彭清靠，楊清秀為執事並傳道理勸勉新任職者及會友。
- 一，禮拜畢業督會再就元處聚集，補記長老陳開丁一名。
- 一，督會議定記新任職事之姓名宜載於長執會記事冊。
- 一，會正請彭清靠執事祈禱。
- 一，會正祝禱閉會。

會正 吳威廉
紀事 張金波

台北中會之印 驗過

主後 1915 年 3 月 6 日午前 9 時頃，大甲堂會之督會，聚集於本堂禮拜廳，會正請長老林其藻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會正牧師 約美但 長老 林其藻 陳開丁
- 一，督會請本堂傳道師張金波為紀事。讀會錄無差，因為代議長老林清潔去與中會檢驗，尚未送還之，故待後會合讀。
- 一，淡水督會送陳氏水來之移居照，要他轉屬本督會議定接納，但其照內證受洗之年月日不對之嫌疑，督會托記事修書查明。
- 一，督會查詢姓名簿並出席簿，見蔡來寶數年無守安息日，督會托本堂長老及傳道往勸之。
- 一，林其藻長老稟知督會，唐氏研，陳林春夫婦不和離緣之事，督會議定明日召之而勸勉。
- 一，陳開丁長老稟報督會，李爐與其妻也不和離緣，督會議定召他及其母親吳氏匏來勸勉。
- 一。陳開丁報督會知，鄭氏滾 28 歲，陳氏招 18 歲，要求入教，督會議定明日當赴督會問道理。
- 一，時已太晚督會暫停，議定明日上午八時三十分再聚集。
- 一，會正祝禱暫停。

主後 1915 年 3 月 7 日上午八時半，督會再聚集於本堂小廳，會正請陳開丁長老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赴會人數仍舊。
- 一，督會召求入教者而問道，即鄭氏滾，陳氏招二求道，俱悉詳明，督會議定書接納之。
- 一，李老豬抱其小子李進 5 歲，張金波夫婦抱其小子張坤 2 歲，要求洗禮，督會接納之，順勸勉為父母者當熱心以主真道並竭力養育之。
- 一，如前堂議定鄭氏研，李爐，吳氏匏，來勸勉。
- 一，會正祈禱督會暫停進入拜堂廳與會友禮拜洗禮守聖餐。
- 一，下後二時半督會再聚集於全處，會正祈禱開會。
- 一，林其藻報督會員知，今日守聖餐者五十六人，督會議定再選長老一名，因陳其洋長老已屬別堂。
- 一，陳林春無來禮拜，故無機會可勸勉他，督會派二位長並本堂傳道往陳林春家規勸之。
- 一，會正祝禱閉會。

會正 約美但 簽
紀事 張金波 印

要看 1915 年 4 月 24 日聚會。在墩仔腳之督會紀錄，著看本年 12 月 4 日相連因為此回失登錄。

貓 孟

主後 1915 年 6 月 13 日上午 9 時，大甲堂會之督會，聚集於貓孟禮拜堂廳，會正約美但祈禱開會。

一，赴會人數：牧師 約美但，倪悅志

長老 陳其祥 林清潔

二，督會請林清潔為紀事。

三，記事讀前會聚於貓孟之會錄。

四，前會聚集之會錄無記在大甲堂會記事冊，督會議定宜補記，

五，補記會錄如下：-

「主後 1915 年 9 月 20 日上午 9 時 30 分，大甲堂會之督會，聚集於貓孟禮拜堂小廳，會正吳威廉祈禱開會。

一，赴會人數：牧師 吳威廉 長老 陳其祥

一，陳其祥報知，今日有男十人，女五人要求洗禮入教，其姓名列下：

男：陳金發，洪太山，戴甦，郭江全，郭春輝，鄭丙丁，陳發，劉進源，鄭潭，郭春明。

女：盧氏招，郭氏微，洪氏市場，葉氏惜，王氏甜。

共十五人督會有查問其道理，有明白皆可接納受洗。

一，陳其祥報知今日有小兒八名要求，洗禮，其姓名如下郭氏五，林氏菊，梁氏藤，陳金能，洪源發，洪再生，洪氏好，莊氏玉英，此八名督會皆接納受洗。

一，會正祈禱然後往拜堂廳，禮拜讀哥林多前書十一章 23~26。講明即施洗兼守聖餐。

一，禮拜畢督會集於小廳，陳其祥報知今日有二十六人守聖餐。

一，會正祝禱閉會。

會正 吳威廉

紀事 陳其祥 以上」

六，林清潔報督會知以前有連連說與會友知今日要選舉執事。

七，會正請陳其祥祈禱，然後往禮拜廳作禮拜後命令眾會友投票選舉執。

八，午後二時督會再聚集於小廳，會正請林清潔祈禱開會。

九，會正報知今日會友有選舉郭江全，要設立為執事，又再喜接納

- 墩仔腳移來現任之執事李吉為本堂之執事。
- 十，督會議定準會友接納李吉為本堂之執事。遂請李吉近前問其喜任何否，其言喜任本堂之執事。
- 十一，督會議定托記事修信請墩仔腳督會抄李吉全家之姓名移來載在本堂之姓名簿。
- 十二，督會議定郭江全尚未全家信主，現時若設立作執事尚未合宜，但准其暫時與李執事相助料理教會之事，盼望後日全家若信主，万可立其為執事之職務。
- 十三，會正祝禱閉會。

會正 約美但
紀事 林清潔

主後 1915 年 9 月 19 日午前 8 時半，大甲督會，聚集於本堂樓上，會正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約美但 長老 林其藻 陳開丁
- 一，督會請張金波為紀事。
- 一，紀事讀前回之會錄，眾聽畢無差則准載於紀事冊。
- 一，記事張金波報督會知，前受托查陳氏水來洗禮之年月日已接入淡水督會紀事再復重正。
- 一，會正請陳開丁長老祈禱，督會暫停進入拜堂廳與會友禮拜並且選長老。
- 一，照議定使會友投票選長老一人，會友過半數選彭清靠。
- 一，本日十一時督會再聚集於同所主理祈禱開會。
- 一，督會議論彭清靠作長老有合格，則請彭清靠來問他喜悅任長老之職否，其回答曰承諾。
- 一，督會議定須於十一未，來禮拜守聖餐反設立長老，又就本堂傳道於守聖餐之前禮拜宜通知會友，尚有人要領洗及求守聖餐宜于培熱情學習道理。
- 一，會正祈閉會。

會正 約美但 簽
紀事 張清波 印

主後 1915 年 12 月 4 日下午四時半，大甲督會，聚集於本堂樓上，會正式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約美但 長老 陳開丁 林其藻
- 一，督會諸本堂傳道張金波為紀事。
- 一，紀事讀前回之會錄，眾聽畢無差准載於紀事冊。
- 一，受托者林其藻，陳開丁張金波回覆，已經有如命往勸勉蔡來寶，但尚未來禮拜，督會納其所復並議定須再往勸勉之。
- 一，論陳林春及塘氏研之事受託者林其藻，陳開丁，張消波回復說，已有聽命往勸他，陳林春仍無來禮拜，塘氏研自受勸勉以後稍有悔過，亦有熱拜，督會決定陳林春宜禁聖餐盼望其反悔。
- 一，會正約美但報督會知識，黃天來及黃氏桃已移居照與他屬墩仔脚，在本會姓名簿其名須抹消。
- 一，督會已查姓名簿。
- 一，督會暫停至七時半再集要問聽道者之求道。
- 一，會正請林其藻祈禱暫停。
- 一，同日下午七時半再聚集於元所陳開丁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仍舊。
- 一，督會召聽道者鄭蟻四十六歲，沈氏快十九歲，來問得救之道，二人皆有明督會議定接納之。
- 一，督會議定暫停到明日八時半再聚集。
- 一，會正祈禱暫。
- 一，五日上午八半督會再聚集於元所會正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如舊。
- 一，督會召聽道者吳氏茶來問道理，其所信之道有明白。督會議定
- 一，督會召求接聖餐者張添丁十七歲，而問其道理，概答祥明督會議定接納之。
- 一，許添火夫妻並郭氏鏡帶其小子而求洗禮，督會問其本份全知詳，督會又勉之督會議定接納之。
- 一，會正請陳開丁祈，督會暫停，進入拜堂廳與會友禮拜。
- 一，會正請陳開丁祈。督會暫停進入拜堂廳與會友禮拜
- 一，會正讀哥林多十三章後行洗禮，設立長老守聖餐。
- 一，禮拜畢督會再聚集於元處，會正請林其藻祈禱開會。
- 一，督會議定須記新長老彭清靠之名於記事冊。
- 一，林其藻報督會知今日守聖經餐者五十四人，
- 一，督會議定派彭清靠長老往赴來年中會。
- 一，紀事 申讀會錄，會眾聽畢業無差，督會准載入記事冊。
- 一，會正祈禱散會。

會正 約美但 簽
紀事 張金波 印

此回是補記本年四月二十四日記錄

主後 1915 年大正四年 4 月 24 日（拜六）下午八時半大甲堂會之督會，有聚集在墩仔腳禮拜堂小廳，會正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約美但 長老林清潔，姚再明 陳清泉 陳讚。
- 一，督會選林清潔為紀事
- 一，紀事讀前面會之會錄，會眾聞無差即准載記事簿。
- 一，督會有查姓名簿。
- 一，姚再明報告林吳氏菊有干涉異端及品行之事，議定明日召其來勸勉之。
- 一，張氏妹甚久無來守禮拜，督會派姚再明及陳讚二人往勸之
- 一，潘西文因其夫妻戶籍未清楚，督會議定明日召前來勉之
- 一，邱萬居近來無守禮拜又有些品行不良之聿事。督會派姚再明陳清泉往勸之。
- 一，周氏鳳尾由淡水教會帶移居，要入本堂教會，督會喜納之登入姓名簿。
- 一，林清潔報告，此回有教會小子四名其父母要求施洗姓名如下：林達元二歲，姚氏馬大二歲，黃金能九歲，黃以諾二歲。
- 一，督會議定明日召諸小兒之父母前來查問道理。
- 一，會正請姚再說明祈禱暫。
- 一，二十五日午前八時半督會再聚集在，會正請陳清泉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如舊。
- 一，督會有查問 要受洗禮諸小兒之父母道理有明白，然後議定接納之。
- 一，督會召潘西文之而勸之，令其速正設法籍清楚。
- 一，督會召林吳氏菊而勸勉之，令宜悔改也。
- 一，會正祈禱然後往禮拜堂廳禮拜施洗守聖餐。
- 一，禮拜畢督會再聚集於小廳，會正請陳讚祈禱開會。
- 一，林清潔報督會知，今日施洗四小兒，亦有三十九人守聖餐。
- 一，會正祈禱閉會。

會正 約美但
紀事 姚再明

主後 1915 年大正四年 12 月 4 日上午十 10 時，大甲堂會之督會，有聚集在墩仔腳禮拜堂之小廳牧師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約美但 長老陳清象，陳讚。姚再明
- 一，督會選姚再明為紀事。
- 一，紀事讀前會之會錄，督會聽無差即准載冊。
- 一，前督會有勸潘西文與潘氏都魯入籍至今尚未清，故限至後期若無入籍清，督會要禁其實晚餐，即派陳清泉及本堂傳道通之。
- 一，前會有派姚再明，陳讚，往勸張氏妹着常來禮拜，今二人組復回更常來，督會則納許其所復。
- 一，督會查姓名簿知王和甚久無來禮拜有派姚再明往勸之。
- 一，姚再明報督會李吉，周氏鳳尾，李培元，李慶隆全家移住貓孟之姓名當取消。
- 一，姚再明報督會黃天來及黃氏桃，自大甲帶來移居照要入本堂教會督會喜納之，登在姓名簿。
- 一，督會請陳讚祈禱暫停。
- 一，五日下午七時督會再聚集在小廳督會請陳清泉祈禱開會。
- 一，督會議定當稟中會以大甲堂會分割，亦墩仔腳及鯉魚潭合堂會更好勢順託會正在中會時言明也。
- 一，會正請姚再明祈禱閉會

會正 約美但
紀事 姚再明

主後 1915 年大正四年 12 月 22 日（拜二）上午八時大甲堂會之督會有聚集在鯉魚潭禮拜堂小廳督會劉忠堅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劉忠堅 長老 潘馬下六 潘孝希 姚再明
- 一，督會有請傳道師林水柳為紀事。
- 一，紀事讀前會之會錄，督會聽了無差即準載記事冊。
- 一，督會因昨日有得著上帝的愛疼是賞諸之鯉魚潭之教有機會獻此間拜堂可作上帝之聖所，。故督會欲顯明真敢心來讚美上帝。
- 一，督會議定大甲之堂 會甚闊亦數要皆年往 來在之，著稟請求中會準墩仔腳及鯉魚潭來合為一個堂會有拜托會正約美但在中會之前言明理由，督會議定下午長執會著聚集來議論築禮拜堂及損緣金項。
- 一，潘孝希長老報督會，知有一家會友潘文明移居住埔理社，有請求督創出移居照督會準。
- 一，督會有議定長老潘孝希捧餅，長老姚再明捧杯，潘馬督會暫停
- 一，督會暫停，移往禮拜廳禮拜，主理牧師劉忠堅，有選舉以賽亞五十三章四節來開折勸勉教會。
- 一，此日十一時三十五分督會再集在小廳，長老潘孝希有報督會員知五十七人守聖餐督會無別項可議論，即請姚再明祈禱閉會

會正 約美但
紀事 林水柳

以上中會驗過之印

主後 1916 年大正五年 5 月 27 日午後 9 時，大甲堂會之督會 集在貓孟禮拜堂小廳，會正劉忠堅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劉忠堅 長老 陳其祥 石安美
- 一，督會請石安美為紀事。
- 一，紀事讀前會於貓孟之會錄，無差准記於簿冊。
- 一，督會議定照前會所選舉郭江全為執事。因照近來其妻子有來守禮拜，故議定於明 28 日當設立郭江全為本堂的執。
- 一，石安美報告有十餘人要求入教領洗於明朝當令代等來督會問道。
- 一，督會議定論通霄買拜堂地之事，明日當與眾會反相量如何意見。
- 一，石安美舉議時既更深督會宜暫停，明早再集，會正祈禱暫停。
- 一，28 日午前八時督會集於元所樓上，會正請陳其祥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照舊。
- 一，陳其祥舉議本日遇苗栗蔡錫長老來，請他參會石安美助舉督會准。
- 一，石安美報督會知識本日有男七人，女人九人小兒二名要求洗禮其艾生列下：
 - 男：鄭重丁添五十三歲，楊文輝二十六歲，賴七四十三歲，鄭星五四十三歲，郭德旺四十八歲，鄭啓明三十三歲
 - 女：林氏囧四十九歲，黃氏葢十三歲，洪氏波十八歲，林氏錢三十五歲，鄭氏緞十九歲，郭氏富十八歲，
 - 小兒：石氏宛然二歲，許氏淑二歲
- 一，督會查問道理清楚皆接納受洗。
- 一，二名小兒皆教會的小兒，所以亦接納受洗，時至十一點會正正導眾禮拜用道理勸勉當職者及受洗者，至正午暫停。
- 一，午後二時再集於元所，赴會人數照舊。
- 一，會正請石安美國祈禱開會。一，陳其祥報告本日守聖餐者五十一人。
- 一，督會議定今日當集長執會可議本當的要事。
- 一，陳其祥祈禱閉會。

會正 劉忠堅
紀事 石安美

主後 1916 年 10 月 17 日上午十一時。督會聚集於本堂樓上，會正牧師劉忠堅祈禱開會。一，赴會人數：牧師 劉忠堅 長老 林其藻 彭清靠 陳開丁一，督會請本堂傳道師張金

波為紀事。

- 一，無讀會錄，因記事簿尚在貓孟未寄來還。
- 一，督會議定演說會，期曰自 10 月 27 日起，至 11 月 3 日止並議定請牧師葉金木，傳道師蘇育才，陳旺，張主明，楊世註，石安美來演說。
- 一，督會議定書 10 月 29 日須守聖餐，順托本堂傳道唱與會友齊知。
- 一，督會托本堂傳道通和眾會友宜預備主日學課程及聖經於 10 月 29 日赴會正試驗。
- 一，林其藻報督會說他已任長老四年滿任辭職。
- 一，陳山林，許添火二位執事亦已滿任，依照中會規矩宜與會友再說選，督會議定須再選三位執事，一位長老，順托傳道唱與會友周知。
- 一，會正請陳開丁長老祈禱閉會。

會正 劉忠堅
紀事 張金波

主後 1916 年 10 月 29 日上午 9 時，大甲督會再集於本堂小廳，會正
牧師劉忠堅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劉忠堅 長老 陳開丁 彭清靠
- 一，督會請本堂傳道張金波為紀事。
- 一，督會請牧師葉金木參會。
- 一，本堂傳道報督會 鄭進丁 18 歲，王守勇十七歲，要求洗禮，督會請二位問道理，他皆明白，督會喜接納之，並接納三位小兒，仍陳溫柔五歲，郭氏信二歲，黃希信一歲，督會悅納之。
- 一，督會選長老林其藻 彭清靠於今日捧餅及杯。
- 一，會正請葉金木牧師祈禱，督會暫停，進入禮廳與會友禮拜守聖餐。
- 一，禮拜後督會再集於全所，會正請陳開丁祈禱。
- 一，彭清靠報督會知，會正讀馬太十六章十九節為題勸勉會友，並施洗守聖餐，來守聖餐者五十六人。
- 一，會正請彭清靠祈禱閉會。

會正 劉忠堅
紀事 張清波

主後 1917 年 1 月 28 日上午 9 時半，督會聚集於本堂樓上，會正牧師劉忠堅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劉忠堅 長老彭清靠，陳開丁
- 一，督會請本堂傳道張金波為紀事。
- 一，督會請陳其祥長老參會。
- 一，彭清靠報知督會已行督會之命，於是 11 月 12 日，與會友選長老執事。眾人選林其藻仍舊任長老之職，並選王大猷任執之職，亦照督會議定唱與會友周知於本日要接納長老執事，並沒立王大猷為執事。
- 一，彭清靠舉議員托會正劉牧師接納長老林其藻，執事陳山林，許添火並且設立王大猷為執事，陳開丁助舉督會準。
- 一，會正請陳開丁祈禱，督會暫停，進入拜堂廳與會友禮拜，下午四時督會再聚集於全處，會正請長老林藻祈禱補記長老林其藻一名。
- 一，彭清靠報督會本日會正已照督會所議定接納長老林其藻，執事陳山林，許添火，並設立會友王大猷為。
- 一，林其藻舉議派陳開丁為本年赴中會代議長老，彭清靠助舉督會準。
- 一，會正請彭清靠長老祈禱閉會。

會正 劉忠堅
紀事 張金波

以上中會驗過蓋中會公印

主後 1917 年 5 月 29 日午前 9 時，大甲督會聚集於本堂樓上，會正牧師約美但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約美但 長老 林其藻 陳開丁 彭清靠
- 一，督會請本堂教師張金波為紀事。
- 一，紀事讀以前三回之會錄，督會議定準紀載於紀事冊。
- 一，督導會查驗教會姓名簿。
- 一，童氏對帶兒移居照要求屬本會督會悅納之。
- 一，陳源順六十四歲，陳氏格六十四歲，要求洗禮，督會召他查問道理皆有明白，督會悅納之。
- 一，彭清靠，張金波陳氏娥等求施洗於其小兒彭氏淑媛一歲，張昆德一歲，葉西番雅一歲，督會問父母之本分，並且勉勵父母者及準備接納。
- 一，督會進入禮拜廳與會反禮拜並施洗守聖餐。
- 一，午后四時督會再集在一起樓下，會正請彭清靠長老祈禱開會。
- 一，林長老報督會，本日守聖餐者四十五分。
- 一，督會議定本日受洗者其姓名宜載於教會姓名簿。
- 一，督會議定後禮拜宜在貓孟守聖餐。
- 一，會正祈禱閉會。

會正 約美但
紀事 張金波

主俊 1917 年 6 月 2 日午後三時，大甲堂會之督會集於貓孟禮拜堂小廳，會正牧師 約美但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牧師 約美但 長老 陳開丁 林其藻
- 一，督會請石安美參會。
- 一，紀事讀前會集於貓孟之會錄。
- 一，督會查姓名簿其潔名會友郭春壽。盧氏招，郭氏王，要出移居照督會議定準出與他等。
- 一，督會議定明日准會友選二人掌賬，又准從來使會友有機構可選一，二人當長老執事之任。
- 一，石安美報督會知有十數人要求領洗禮入教會。
- 一，督會有問要領洗者楊燈南二十歲，之道理有明白道，有熟讀白話字聖經，故佳領洗。
- 一，會正請陳開丁祈禱，督會暫停。
- 一，全日午後八時督會再聚集於全所，赴會人數照舊。
- 一，會正請陳開丁祈禱開會。
- 一，督會請苗栗長老蔡錫參會。
- 一，督會請要求洗禮者諸位來詢問道理，其姓名年歲列下：
黃圈二十八歲，李阿金二十歲，吳阿文二十一歲，蔡再發十八歲，陳香仔四十歲，以上五人合格，督會準領洗，又有鄭錦，楊林氏蚤數名不合格，後期再試，其陳香仔督會有勸勉着讀白話字，後期要問。
- 一，會正請蔡錫祈禱暫停，議定明早八時要求再開會。
- 一，全月三日午前八時督會再集於全所，赴會火數照舊。
- 一，會正請石安美祈禱開會。
- 一，石安美報督會知，尚未有會友。鄭勝財五十歲，要洗禮，督會員詢問道理明白，即准領洗。又勉勵他當學白話字，又有陳方二十八歲，督會問道明白 雖無十分熟識因體貼 他為道受苦忍耐，故督會准領洗勉勵將來着研究道更深。
- 一，石安美再報督會知有教會之小兒二名要領洗，即陳天賜一歲，鄭茂仔八歲，此二小兒皆是教會之小兒，故督會准許，督會勸勉其成長上当用道理教示他。
- 一，督會又叫蔡再發來勉勵，將來著出力讀聖經使你將來可為主盡忠之民，他自己喜從之，因白話字當讀書更熟。
- 一，會正祝禱導眾禮拜行洗禮守聖餐。
- 一，下午一時半督會再集於全所，赴會人數照舊。
- 一，林其藻報告本日守聖餐者男女共四十六人。
- 一，會正祈禱閉會。

會正 約美但
紀事 石安美

1918年2月27日

主後 1918 年 5 月 5 日午前八時半，大甲長老督會，聚集於本堂樓上，議長祈禱開會。

- 一，赴會人數：宣教師 劉忠堅 長老 陳開丁 林其藻
- 一，長老督會請本堂教師張清波為紀事。
- 一，長老督會請牧師陳消息義參會。
- 一，記事讀會錄，無差準載於紀事冊。
- 一，張金波報督會員知會友張清標十五歲，李氏繪五十二歲，劉氏足三十六歲，何天泉十一歲，陳火良。二十一歲要洗禮入教會，督會請他來問道理，皆有明白，督會悅納之。
- 一，蘇榮生，許添火，葉俊等抱其小子，蘇波士三歲，許氏隨蓮二歲葉亞摩司七歲，葉何西阿二歲欲求施洗與其子，督會問父母之本分並勸勉為父母者，督會接納之。
- 一，議長請林其藻祈禱督會暫停，進入禮拜堂廳與會友禮拜，守聖餐行洗禮，接入晚餐等事。
- 一，午後十時督會再集於是處，議長請陳開丁祈禱開會。
- 一，林其藻報督會知，本日守聖餐者五十七人。
- 一，督會議定本月十二日督會須知聚集於貓孟拜堂並守聖餐。
- 一，督會議定演說會期日，定新曆 9 月 11 日起。
- 一，林其藻報督會知長執會議定欲聘請牧師經費，足用會友亦全情順挖督會代為設法。
- 一，長老督會議定須知，稟請中會開瀨時會而設法。
- 一，議長請牧師陳清義祈禱閉會。

議長 劉忠堅
紀事 張清波

長老之名姓名列下

林其藻
陳開丁
彭清靠

以上中會驗過 公印

7/29/2015 牧師 李廷樞 負責複製 from Los Angeles